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 英檢能力畢業門檻實施作業要點

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1 日 109 學年度第 10 次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提昇本系大學部學生英文能力，特訂定本作業要點。

第二條 大學部日間部所有學制學生，必須於畢業前通過全民英檢(GEPT)中高級或相當於此級數之其他英檢測驗（評分對照表如下），始符合畢業資格，否則即未達畢業條件，無法發給畢業證書。學生於入學前兩年內達到系上要求之英檢級數，亦算符合畢業資格。

本系認定之英檢考試如下：

英檢方式	全民英檢 (GEPT)	托福 (TOEFL-iBT)	多益測驗 (TOEIC)	大專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(CSEPT) 第二級	雅思測驗 (IELTS)	劍橋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or Linguaskill General / Business
評分對照表	中級	47以上	550以上	240	4以上	140 以上
	中高級	71以上	750以上	330	5.5以上	160 以上
	高級	83以上	880以上	---	6.5以上	180 以上

資料來源：97.9.10 臺中(二)字第 0970178322 號函教育部公告英語能力檢定對照表

第三條 為協助學生通過英檢能力畢業門檻，開設一門 0 學分選修課程「英語能力檢定」，開設年級為四年級下學期或暑期。

第四條 學生於畢業學年度，若仍未達畢業門檻者，需出示入學後曾參加英檢 2 次(含)以上，始符合於畢業當年修習本系開設之「英語能力檢定」補救課程。學生修畢「英語能力檢定」補救課程且成績及格者，視同通過本系英檢能力畢業門檻。

第五條 本系將於每學年度上學期調查學生通過英檢的情形，學期結束時以電子郵件通知尚未通過英檢門檻之學生，得修習於畢業當年開設之「英語能力檢定」補救課程，或於畢業前參加英檢考試並通過英檢門檻。

第六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